

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5-106

债券代码：113669

债券简称：景 23 转债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于2025年9月10日、2025年9月11日、2025年9月12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9月10日、2025年9月11日、2025年9月12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书面征询核实，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均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其他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1、自 2025 年 8 月 20 日至 2025 年 9 月 9 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23.91 元/股的 130%（即 31.09 元/股），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已触发“景 23 转债”的赎回条款。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景 23 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情况及公司自身发展规划，为减少公司财务费用和资金成本，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进一步优化公司整体资产结构，经审慎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行使“景 23 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景 23 转债”全部赎回。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5 年 9 月 1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景旺电子关于提前赎回“景 23 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3）。

2、“景 23 转债”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2025 年 9 月 11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属于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5 年 9 月 1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景旺电子关于“景 23 转债”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5）。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股价敏感信息或者导致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其他事项。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2025 年 9 月 11 日、2025 年 9 月 12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剔除大盘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2025 年 9 月 12 日，公司市盈率（TTM）为 55.96，市净率 5.71，换手率 9.17%。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3 日